证券代码:000521、200521　证券简称:长虹美菱、虹美菱B　公告编号:2019-017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一）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本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情形。

（三）所有董事均以现场方式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四）审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044,597,88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长虹美菱,虹美菱B	股票代码	000521,2005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美菱电器,皖美菱B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霞	朱文杰
办公地址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莲花路2163号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莲花路2163号
传真	0551-62219021	0551-62219021
电话	0551-62219021	0551-62219021
电子信箱	lixia@meiling.com	wenjie.zhu@meiling.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的主要业务的情况

公司是中国重要的电器制造商之一，拥有合肥、绵阳、景德镇和中山四大国内制造基地，印尼和巴基斯坦海外制造基地。目前，公司已基本完成了综合白电的产业布局，覆盖了冰、洗、空、厨卫、小家电等全产品线，同时进入生物医疗等新产业领域，取得了一定成绩。

近年来，在行业转型升级以及消费升级的驱动下，公司坚持智能、变频两大产品策略，通过抓住“保鲜”、“薄膜”、风冷、能效升级的契机并切实解决用户痛点，推动公司产品自我颠覆化、高端化转型升级，全面提升产品在行业中的竞争力。在“智能化”战略指引下，公司不断推出CIO系列（CIO一代、CIO二代、CIO三代）的智能冰箱、智能空调、唐载水分子微活保鲜技术的“M鲜生”系列冰箱以及机身薄、箱体薄和门体薄三位一体的M鲜生全面薄系列产品等等，促进了公司产品结构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冰箱（柜）、空调、洗衣机、小家电和厨卫等，合计收入为1,614,785.73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92.33%。

2.公司所属行业的情况

家电行业已经进入更新换代期，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品牌集中度进一步提高。随着消费结构和观念的提升，家电产品处于向高端化、智能化转型升级期。同时，随着城镇化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提升，品质消费现代性已来临，新消费群体的崛起更加注重对高品质、智能化及健康环保产品的追求。

总体来说，在世界经济复苏乏力、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的背景下，2019年中国经济形势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而公司所在的家电行业大盘则处于滞涨状态，受行业的品牌集中度进一步加强、原材料及物流成本上升、消费需求结构升级、互联网企业的跨界冲击等因素的影响，行业面临加速洗牌、寡头竞争、产品和商业模式的转型升级等挑战。因此，品质消费时代、高端化、智能化已经成为家电行业发展的必然之选。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17,490,174,950.01	16,797,436,757.36	4.12%	12,526,710,867.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658,256.97	32,473,204.92	19.05%	220,216,68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42,791.01	-97,705,959.02	96.78%	158,461,01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560,615.36	-551,501,994.74	60.01%	985,390,895.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0	0.0311	18.97%	0.27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70	0.0311	18.97%	0.27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7%	0.64%	增加0.13个百分点	5.77%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总资产	15,561,810,184.54	15,961,511,966.81	-2.50%	12,507,567,31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15,730,486.57	5,051,066,095.31	-0.70%	5,095,160,291.9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245,506,565.60	5,026,003,004.07	3,977,110,177.70	4,241,555,20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261,852.68	-5,577,620.95	14,954,274.39	-26,980,249.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011,689.73	-29,611,791.56	-5,122,046.17	8,579,35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375,311.87	931,884,672.93	80,738,009.49	-461,787,985.9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4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7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58%	246,301,524	69,877,638	-	-
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8%	47,823,401	0	-	-
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5%	32,898,580	0	-	-
CAO SHENGCHUN	境外自然人	1.36%	14,240,979	0	-	-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	12,522,361	0	-	-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	10,733,452	0	-	-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8%	7,079,454	0	-	-
王振丰	境内自然人	0.56%	5,874,000	0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42%	4,362,500	0	-	-
NORGES BANK	境外法人	0.34%	3,549,776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为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与其他前5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认购本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产品；“财通基金－宁波银行－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财通基金－光大银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认购本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产品，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1: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的一致行动人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H股股票32,898,580股,其中,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通过辉立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H股股票5,820,783股。

注2:上表中“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数据为准。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截至2018年12月31日）

（五）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2019年家电市场的竞争会更加激烈，企业生存的环境将会更加恶劣。公司将面临行业形势严峻、竞争加剧、用工紧张、原材料价格、运输费用及人力资源成本大幅上升、新商业模式及互联网时代的冲击等风险。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1.概述

2018年，面对全球经济复苏乏力、原材料及商品价格出现较大波动、货币市场流动性收紧、家电市场需求不振的外部环境，面对负担重、改革难、转型难的困难考验，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在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下，坚持“产品弱先，营销转型，效率提升，团队激活”的经营方针，以高度的事业心和责任感，统筹推进公司各项重要工作。2018年，对于发展过程中的不足和问题，针对行业面临的困难和压力，公司在董事会的带领下采取有针对性的好策，以破解问题推动发展，以发展助力问题解决，实现了产品结构持续改善，经营稳中有升。同时，公司牢牢抓住消费升级的主旋，坚持技术创新，公司产品结构转型升级明显改善。

2.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18年度，公司冰箱、冰柜业务实现营业收入约81.68亿元，同比增长9.42%；公司空调业务实现营业收入约67.77亿元，同比下降3.26%；洗衣机业务实现收入约5.14亿元，同比下降27.19%；公司厨卫、小家电、制冷配件等其他产品实现营业收入约10.00亿元，同比增长19.34%。同时，公司出口实现营业收入37.10亿元，同比下降3.41%。

（2）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和2018年“产品弱先，营销转型，效率提升，团队激活”的经营方针落著年度经营计划，安排组织生产经营，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产品领先

公司坚持以用户需求为出发点，以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精心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加速产品升级。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智能、变频两大产品战略开展产品升级工作，以保鲜、薄壁、能效升级作为突破，从而全面提升产品的竞争力，进一步加强变频差异化的优势。在技术研究上，公司坚持核心技术基础研究升级，保持现有技术优势，扩大技术领域创新开拓，实现差异化突破，推出引领行业风向标的高端产品。

营销转型

国内营销：通过传统业务电商化转型、价值转型、渠道转型、组织转型，各产品线市场表现基本符合预期。

海外营销：通过追求规模向追求规模和利润并重转型、传统业务模式向新兴业务模式转型、订单驱动向市场驱动转型，产品结构逐步改善，海外风冷冰箱占比同比增长56%，经营质量大幅提升，中高端空调产品占比也在提升，出口冰箱柜产品的盈利能力改善效果显著。

效率提升

以标杆管理活动为抓手，在市场单价、品质提升、效率提升方面推动了公司综合竞争力的提升。通过推进“少人化工程”，提高了制造效率。在降本方面，继续推进设计降本、工艺降本、采购降本。公司还开展了管理“跑冒滴漏”专项排查治理活动，通过管理改善和项目改进，提升了管理效率。推进“当责”体系建设，提升了组织效率。

团队激活

通过激励机制设计，激发了公司各个业务团队活力；持续宣贯、培训、传播与引导企业文化，沉淀企业文化，提升组织氛围。

总体来说，2018年，在竞争加剧、消费升级、更新需求带来的品质消费的情况下，行业掀起了轰轰烈烈的产品升级浪潮，高端市场逐渐成为竞争主战场。对此，公司紧紧抓住发展主线，通过全体员工多人的共同努力，聚焦十三五发展规划路线，通过核心技术和产品牵引，强化机制管理创新、大力激活内部团队，实现了公司的稳步提升。同时，产品结构高端化盈、产品结构升级明显、变频、智能、保鲜、风冷产品比重不断提升，尤其是“M鲜生”系列冰箱的发布，掀起了行业内保鲜技术的浪潮，引领行业保鲜革命，“M鲜生”系列冰箱作为公司转型高端消费市场的重要产品，不仅提升了公司高端品牌的形象，还进一步促进了公司冰箱（柜）产品结构的升级。

（二）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三）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冰箱、冰柜	8,167,773,533.33	1,776,877,443.76	21.75%	9.42%	24.93%	2.70%
空调	6,777,093,389.43	1,140,630,116.04	16.83%	-3.26%	-7.18%	-0.84%
小家电及厨卫	689,072,966.20	105,764,766.79	15.35%	28.49%	32.85%	0.50%

（四）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五）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具体情况详见《2018年年度报告》中“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的“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相关内容。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47家子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因清算注销减少子公司中山虹友电器有限公司、石家庄美菱电器营销有限公司、贵阳美菱电器营销有限公司、昆明美菱电器营销有限公司、重庆美菱电器营销有限公司、武汉美菱电器营销有限公司、沈阳美菱电器营销有限公司、长春美菱电器营销有限公司、郑州美菱电器营销有限公司、南通美菱电器营销有限公司、哈尔滨美菱电器营销有限公司、沈阳美菱电器营销有限公司。

具体情况详见《2018年年度报告》中“第十一节财务报告”的“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伟

2019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21、200521　证券简称:长虹美菱、虹美菱B　公告编号:2019-015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会议于2019年3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长李伟先生、董事吴定刚先生、寇化梦先生、史强先生、臧凤山先生、胡照贵先生、干胜道先生、任佳先生、路应金先生出席了现场会议。

4.现场会议由董事长李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会计师事务所均对《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年度，公司母公司个别报表中实现净利润为96,445,731.69元。根据有关规定，本年度年初未分配利润893,442,648.28元，扣除当年分配的2017年年度利润62,675,872.86元及提取法定盈余公积9,644,573.17元，2018年末母公司个别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917,567,933.94元。另，2018年度，本公司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38,658,256.97元，2018年末合并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904,232,582.57元。

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需求，同意公司以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044,597,88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2,675,872.86元（含税）。本次分配后，公司总股本不变，母公司剩余累计未分配利润854,892,061.08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本年度利润分配的有关事宜。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各类股东的利益，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一致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9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相应会计政策变更，适用新规定是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提取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处置非流动资产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规定，按照国家有关会计准则和公司的相关会计政策，同意公司对截至2018年12月31日部分已经无使用价值或其继续使用带来的成本超过所产生经济效益的非流动资产进行处置。该部分非流动资产账面原值85,004,931.40元，账面价值20,639,724.49元，扣除取得的处置净收入21,427,445.81元，净收益787,721.32元计入当期损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同时，公司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也对本事项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四川长虹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四川长虹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是真实的、客观的，公司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是可控的，对风险持续评估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了锁定公司收入与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保持稳健经营，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19年7月1日-2020年6月30日期间开展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业务，业务交易余额不超过65亿美元（主要包括：美元、澳元、欧元，其他外汇全部折算为美元），单笔业务交割期间最长不超过1年。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业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因国内外市场环境、产品结构等发生了较大变化，使智能制造项目的技术水平、工艺流程、信息化等需升级优化，更加复杂，同时智能产品的开发难度增加，产品开发、测试周期延长，导致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制造建设项目”及“智能研发能力建设及智能家电技术新产品开发项目”实施进度未达预期。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为保证公司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同意公司将前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1年12月底。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延期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同时，公司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中国证监会、财政部、国资委联合发布的《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及深交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对《公司章程》中回购股份相关条款及公司经营范围进行修订。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对外捐赠的议案》

同意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广东长虹日电科技有限公司和宏源地能热泵科技（中山）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向中山市南头镇人民政府捐赠共计13万元，用于扩建南头镇中心小学。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控股子公司对外捐赠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1亿元人民币最高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融资投信工作需要，同意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1亿元人民币最高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一年，授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承诺保函等，采用信用担保方式。

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庞海涛先生代表公司办理上述授信事宜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3亿元人民币最高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融资投信工作需要，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3亿元人民币最高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一年，授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等，采用信用担保方式。

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庞海涛先生代表公司办理上述授信事宜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6亿元人民币最高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融资投信工作需要，同意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6亿元人民币最高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一年，授信品种包括国内信用证、开立国内融资性保函、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等，采用信用担保方式。

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庞海涛先生代表公司办理上述授信事宜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庐阳支行申请3亿元人民币最高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融资投信工作需要，同意公司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庐阳支行申请3亿元人民币最高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一年，授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等，采用信用担保方式。

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庞海涛先生代表公司办理上述授信事宜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6亿元人民币最高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融资投信工作需要，同意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6亿元人民币最高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一年，授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等，采用信用担保方式。

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庞海涛先生代表公司办理上述授信事宜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3亿元人民币最高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融资投信工作需要，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3亿元人民币最高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一年，授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等，采用信用担保方式。

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庞海涛先生代表公司办理上述授信事宜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议案中第1、2、3、6、7、8、9、10、11、14、15、16、17、18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21、200521　证券简称:长虹美菱、虹美菱B　公告编号:2019-023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控股子公司对外捐赠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3月27日，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对外捐赠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捐赠情况概述

为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支持当地教育事业的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广东长虹日电科技有限公司和宏源地能热泵科技（中山）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向中山市南头镇人民政府捐赠人民币共计13万元（其中：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捐款7万元，广东长虹日电科技有限公司捐款3万元，宏源地能热泵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捐款3万元），用于扩建南头镇中心小学，以缓解当地外来务工人员子女教育入学难的问题。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授权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捐赠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外捐赠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捐赠事项是为了促进地方教育事业的发展，符合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要求，有利于提升公司社会形象。本次对外捐赠资金来源于公司下属子公司的自有资金，本次对外捐赠对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当期和未来生产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亦不会对投资者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对外捐赠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对外捐赠事项系公司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有利于促进地方教育事业的发展，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社会形象；本次对外捐赠事项的内部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授权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捐赠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广东长虹日电科技有限公司和宏源地能热泵科技（中山）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向中山市南头镇人民政府捐款共计13万元，用于扩建南头镇中心小学。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21、200521　证券简称:长虹美菱、虹美菱B　公告编号:2019-016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2.会议于2019年3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监事郭泰先生、同心坦先生、李阁女士、朱文杰先生出席了现场会议。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泰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反映了公司2018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监事会和监事保证本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18年公司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出具了《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对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充分考虑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及适用新规定，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18年度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系按照国家相关会计准则和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的，符合谨慎性原则，上述计提能更加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提取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18年度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系按照国家相关会计准则和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的，符合谨慎性原则，上述计提能更加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处置非流动资产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规定，按照国家有关会计准则和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的，符合谨慎性原则，上述处置能更加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本公司认真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四川长虹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是真实的、客观的，公司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是可控的，对风险持续评估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是根据募投项目的市场环境变化、项目实际推进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的情况，故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业务的议案》